

群益台灣核心50主動式ETF基金 申購申請表(基金募集專用)

★申請日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請務必填寫)	戶號(可不填)							
★受益人名稱			★如何進行傳真交易：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 -	分機		1. 填妥本申請表，並附上相關文件(如匯款水單)					
傳真號碼	() -			2. 傳真至(02)2706-5090，傳真後請務必來電確認，交易確認專線(02)2706-9777 轉專人為您服務。					
受益人			★基金申購收件截止時間：下午5:00		★受益人逾受理截止時間提出申購申請者，視為次一營業日之交易。				
集保帳戶	證券		分公司		集保帳號(共11碼)		券商代號		
							集保帳號		

成立日前每單位發行價格為新臺幣10元整/最低申購金額為新臺幣1萬元(或其整倍數)

★申購基金名稱	★申購金額(1)	手續費率(2)	★手續費 (3)=(1)×(2)	★申購總金額(4)=(1)+(3)
☐ 群益台灣核心50主動式ETF基金	元	%	元	元

付款方式: ☐ 授權直接轉帳扣款(截止時間下午4:00);

☐ 電匯--自____銀行____分行匯出(請以受益人本人名義匯款) ☐ ATM(請附轉帳證明)

★受益人同意事項

此致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人應瞭解投資本基金之風險，其內容、目標、投資方針、投資風險之相關資料與規定，該基金可能因市場價格波動、證券相關商品、流動性、政治、資金匯回及法令等風險，而對原投入之本金或收益有所減損，故不一定能取回全部之投資金額。本人已審慎評估本身之財務能力與經濟狀況及其該基金潛在之風險後，自行作成獨立之基金買賣投資決定，如有任何投資損失，概與經理公司無涉。

- * 以上應載內容及相關資料均由本人確認無誤。
- * 本人已於申購前取得申購基金之簡式公開說明書或公開說明書並詳閱之，藉由上開說明書，瞭解並願意支付應負擔之費用含經理費、保管費、申購手續費用、交易費用及其他費用。
- * 本人確定知悉本身風險承受程度及本次申購基金類型之風險，並可以承受本次投資可能發生的損失。
- * 本申購書所引述之相關文件或附件，均視為本申購書之一部分。
- * 本人同意若經由銷售機構申購基金，已自行至各銷售機構網站查詢通路報酬，未來亦自行上網查詢最新之經理費率及分成費率。

★請簽蓋受益人原留印鑑(同綜合理財帳戶表留存印鑑)

(未成年或受輔助宣告之受益人請加蓋法定代理人或輔助人印鑑;法人請蓋公司全銜印鑑及代表人印鑑)

覆核: 核印:

風險預告書及警語:

1. 本基金參酌投信投顧公會之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風險報酬等級為RR4，適合可承受單一市場系統性風險並追求中長期投資報酬之投資人。*參酌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編製，該分類標準係計算過去5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為RR1~RR5，數字越大代表風險越高。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不宜作為投資唯一評估依據，投資人仍應充分評估基金的投資風險。
2. 本基金得投資轉換公司債，由於該債券同時兼具債券與股票之性質，因此除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及信用風險外，還可能因投資標的之股票價格波動造成該轉換公司債價格波動，且投資未受信用評等之轉換公司債，所承受之信用風險高於一般債券。
3. 申請人因申購本基金成為本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之受益人，依該契約行使權利、負擔義務且已詳閱本基金之公開說明書。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本基金最新公開說明書、信託契約及相關法規規定辦理。
4. 本基金上市前於募集期間所申購的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不同於本基金上市後之價格，投資人需自行承擔期間本基金因建倉使價格波動所產生之折價或溢價風險。本基金上市後之買賣成交價格適用升降幅度限制，且應依臺灣證券交易所之相關規定辦理。
5. 有關本基金之申購、買回、基金運用限制及投資風險之揭露，請詳閱公開說明書之規定。
6. 基金配息不代表基金實際報酬，且過去配息不代表未來配息；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
7. 本基金自上市日(含當日)起之申購，經理公司將依本基金「現金申購買回清單」所列示之「每現金申購基數約當市值」乘以一定比例，加計申購手續費，向申購人預收申購價金，前述一定比例依最新公開說明書辦理。
8. 本基金上市日前(不含當日)，經理公司不接受本基金受益權單位數之買回。
9. 本基金為主動式交易所交易基金，其投資目標未追蹤、模擬或複製特定指數之表現，而係經理公司依其所訂投資策略進行基金投資。
10. 本基金經金管會或其指定機構申報生效，惟不表示絕無風險。經理公司以往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最低投資收益；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的盈虧，亦不保證最低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本基金並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保障，基金投資可能發生部分或全部本金損失，投資人須自負盈虧。本基金公開說明書或簡式公開說明書置於經理公司營業處所，投資人可於營業時間內前往參閱、索取或至經理公司之網址www.capitalfund.com.tw或至公開資訊觀測站mops.twse.com.tw下載。

群益台灣核心50主動式ETF基金

免責聲明及相關警語：

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或其指定機構申報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本基金並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基金投資可能發生部分或全部本金之損失，投資人須自負盈虧。本基金為主動式交易所交易基金，其投資目標未追蹤、模擬或複製特定指數之表現，而係經理公司依其所訂投資策略進行基金投資。

本基金得投資轉換公司債，由於該債券同時兼具債券與股票之性質，因此除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及信用風險外，還可能因投資標的之股票價格波動造成該轉換公司債價格波動，且投資未受信用評等之轉換公司債，所承受之信用風險高於一般債券。

本基金投資主要風險包括：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流動性風險、投資地區政治、經濟變動之風險、商品交易對手及保證機構之信用風險、其他投資標的或特定投資策略之風險、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之風險、不可抗力之風險及其他投資風險等。

本基金或有因利率變動而將影響本基金的淨值及利息，股票交易市場流動性不足及定期存單提前解約而影響基金淨值下跌之風險；同時或有受益人大量買回時，發生延遲給付買回價款之可能；本基金所投資標的發生上開風險時，本基金之淨資產價值可能因此產生波動。

本基金自上市日(含當日)起之申購，經理公司將依本基金「現金申購買回清單」所列示之「每現金申購基數約當市值」乘以一定比例，加計申購手續費，向申購人預收申購價金。

本基金上市前於募集期間所申購的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不等同於本基金上市後之價格，投資人需自行承擔期間本基金因建倉使價格波動所產生之折價或溢價風險。本基金上市日前(不含當日)，經理公司不接受本基金受益權單位數之買回。本基金上市後之買賣成交價格適用升降幅度限制，且應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臺灣證券交易所」)之相關規定辦理。

本基金於上市日後將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規定於臺灣證券交易時間內提供盤中估計淨值供投資人參考，投資人應注意盤中估計淨值與實際淨值可能有誤差值之風險，實際淨值應以經理公司最終公告之每日淨值為準。

本基金受益憑證為記名式，採無實體發行，不印製實體受益憑證，委由集中保管事業以帳簿劃撥方式交付受益憑證，受益人不得申請領回實體受益憑證。

基金申購匯款帳號：

基金戶名	收款銀行	帳號
群益台灣核心50主動式ETF基金專戶	彰化銀行 總部分行	個人67617+ 身分證字號後9碼數字 法人67617+ 0 + 統一編號8碼數字

自主申購聲明書

茲聲明本人係主動要求 貴公司或基金銷售機構提供基金商品資訊，並申購**群益台灣核心50主動式ETF基金**(以下稱本基金)。本人教育程度為國中畢業(含)以下或持有全民健康保險重大傷病證明，經 貴公司或基金銷售機構充分說明及揭露相關資訊後，本人已充分瞭解自身於 貴公司或基金銷售機構所評估之投資適性分析結果、可承受風險程度、適合投資之基金風險等級，及本基金之重要內容與投資風險。本人已審慎評估自我投資適合性及可承受風險程度，故特此聲明已確實瞭解，並同意承擔申購本基金所生之一切風險，日後本基金若發生任何投資風險或因此造成本人有任何損失，將完全由本人自行承擔。

此致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人名稱：_____

受益人身分證字號

/統一編號：_____

日期：_____

★請簽蓋受益人原留印鑑
(同綜合理財帳戶表留存印鑑)

未成年或受輔助宣告之受益人請加蓋法定代理人父母雙方或輔助人
之印鑑/法人請蓋全銜印鑑及代表人印鑑